

证券代码：832828

证券简称：凡科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无其他需说明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828	凡科股份	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华商林李黎(前海·广州)联营律师事务所

(七) 会议地点

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北路 67 号 8 号楼 301 房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的董事会日常工作、公司经营情况、公司未来展望进行报告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监事会就 2024 年监事会的会议召开及监事会工作进行回顾、总结、形成了工作报告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完成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4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5-005)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审计出具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的专项审计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状况进行分析，作出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，围绕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不断取得突破的战略实施、对深层次的科技革命和产业变更做深入研究，为传统企业升级推波助澜，为互联网+创业创新企业出谋划策。特对公司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17,818,854.70 元，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27,696,283.36 元，挂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此事项进行审议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企业法人股东、出席者凭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办理登记可通过现场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的方式办理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北路 67 号 8 号楼 301 房公司会议室，联系电话：020-37892700，联系人：梁涛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